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由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联合发出的《关于认定厦门市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总第二批十四批)的通知》(厦科联〔2019〕1号)，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为2018年10月12日，证书编号：GHR201850273，有效期三年。

公司自2018年10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是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限届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连续三年内(2018年、2019年、2020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优惠。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8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8万元到2,71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44.76%到50.50%。

2. 若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

670万元到2,17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49.03%到60.7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初步测算，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8万元到2,71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198万元到3,825万元，同比减少44.76%到50.50%。

2.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1,670万元到2,17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198万元到3,825万元，同比减少49.03%到60.79%。

(三)本公告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行业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12.2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60.47万元。

(二)每股收益：0.18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稳健发展。2018年以来，在国家“去杠杆”的大背景下，5月份国内出台了“531光伏新政”，此受影响，2018年下半年国内光伏行业新增装机规模明显下滑，对整个行业盈利水平和开工率产生较大影响。

2018年公司新建光伏电站超过50MW，公司为支持上述业务的发展，增加了债务融资，公司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另一方面，公司境外产品销售规模增加，汇兑损失有所增加，导致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幅增加，对净利润影响较大。

与此同时，凭借公司的光伏支架产品在海外市场取得较好的口碑及市场份额，加之受澳洲、日本、东南亚等地区政策影响，公司海外营业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年年报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8年(以下简称“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8万元到2,71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44.76%到50.50%。

2.若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预计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

670万元到2,17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49.03%到60.7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初步测算，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8万元到2,71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198万元到3,825万元，同比减少44.76%到50.50%。

2.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1,670万元到2,17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198万元到3,825万元，同比减少49.03%到60.79%。

(三)本公告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行业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12.2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260.47万元。

(二)每股收益：0.18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稳健发展。2018年以来，在国家“去杠杆”的大背景下，5月份国内出台了“531光伏新政”，此受影响，2018年下半年国内光伏行业新增装机规模明显下滑，对整个行业盈利水平和开工率产生较大影响。

2018年公司新建光伏电站超过50MW，公司为支持上述业务的发展，增加了债务融资，公司利息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另一方面，公司境外产品销售规模增加，汇兑损失有所增加，导致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幅增加，对净利润影响较大。

与此同时，凭借公司的光伏支架产品在海外市场取得较好的口碑及市场份额，加之受澳洲、日本、东南亚等地区政策影响，公司海外营业收入实现大幅增长。

四、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8年年报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如期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有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有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建平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三、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四、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五、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六、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七、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八、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九、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一、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二、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三、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四、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五、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六、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七、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八、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十九、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一、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二、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三、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四、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五、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六、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七、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八、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二十九、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三十、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三十一、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三十二、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

三十三、关于对合作开发华发科创城创新工场用地的议案